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基于对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 来战略发展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 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 过公司总股本的 2%,资金来源为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筹资 金。
- 2、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导致 延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日,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海南控股的通知, 控股股东海南控股 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 6 个月内拟以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 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前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259,342,070股,持股比例为 30.69%。故本次增持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259,342,0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69%。
 - (二) 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 (三) 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价,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 A股。
-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和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 10,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20,000万元人民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四)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五)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

- (七)资金来源: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增持主体的自筹资金。
- (八)增持主体承诺: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公司股票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承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 (九)本次增持非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 时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 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而导致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 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说明

-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一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 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 变化。

(三)海南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等行为;后期若进行减持,将严格遵守有关监管规定。

(四)公司向海南控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407,867 股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公司将暂不办理前述限售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

(五)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 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海南控股出具的《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拟增持海南发展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